

南台科技大學進修部 四年制 資訊傳播系
課程時序表 (第5屆) 97 年 9 月實施

說明1：總畢業學分數 128學分，包括基礎通識必修14學分、分類通識必修 12 學分、專業必修46學分、專業選修56學分。

說明2：學生選修本系之專業選修課程，所獲得之學分爲專業選修學分，至少要獲得51學分。

說明3：學生選修非本系所開設之課程，所獲得之學分爲一般選修學分，最多只承認6學分爲畢業學分。(選修體育、軍訓，不承認爲畢)

說明3：每學期最高及最低應修學分數依本校學則及學生選課辦法規定辦理。

說明4：本表請妥爲保存，做爲辦理選課、重（補）修、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。

說明5：本課程時序表若有修訂，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網頁中。

科目類別一：基礎通識必修

學年	學期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備註
1	上	國文(一)	2	2		1.基礎通識必修合計14學分
1	上	大一英文(一)	2	2		
1	上	軍訓(一)	0	2		
1	上	體育生活(一)	0	2		
1	上	勞作教育(一)	0	0		
1	下	國文(二)	2	2		
1	下	大一英文(二)	2	2		
1	下	軍訓(二)	0	2		
1	下	體育生活(二)	0	2		
1	下	勞作教育(二)	0	0		
2	上	大二英文(一)	2	2		
2	上	體育生活(三)	0	2		
2	下	台灣與世界	2	2		
2	下	大二英文(二)	2	2		
2	下	體育生活(四)	0	2		

科目類別二：分類通識必修

學期別	課程領域	課程類別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備註
1下	人文藝術領域	文學與生活(人文經典類)	2	2		1.分類專業必修合計12學分。 2.四技部學生需於三年級(含)以前(共六學期)，每學期必選修一門(2學分)之通識分類課程
2上		藝術與美學欣賞(藝術美學類)	2	2		
2下		哲學與人生(哲學思維類)	2	2		
3上	社會科學領域	歷史與思想(歷史文化類)	2	2		
3下		民主與法治(法政與社會類)	2	2		
1上		經濟與生活(商管經濟類)	2	2		

科目類別三：專業必修

學年	學期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備註
1	上	基礎影視製作	3	3		專業必修合計46學分
1	上	媒體與資訊社會	2	2		
1	上	基礎繪畫	2	2		
1	上	創意思考與設計	2	2		
1	下	剪輯原理與實務	3	3		
1	下	傳播理論	2	2		
1	下	平面編排設計	3	3		
2	上	廣告行銷與企劃	2	2		
2	上	動態網頁程式設計	3	3		
2	上	多媒體設計	3	3		
2	下	媒體公關學	2	2		
2	下	系統分析與設計	2	2		
3	上	資料庫程式設計	3	3		
3	上	智慧財產權與專業倫理	2	2		
3	下	文化創意與產業分析	2	2		

學年	學期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課程代碼	備註
3	下	跨媒體整合	3	3		
3	下	專案實務	3	3		
4	上	畢業專題	2	4		
4	下	畢業製作	2	4		

46

科目類別四：專業選修

學年	學期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備註1	備註2
1	下	基礎攝影	2	2		專業選修合計56學分
1	暑期	設計基礎	2	2		
1	暑期	口語表達訓練	2	2		
1	暑期	基礎動畫概論	2	2		
1	暑期	網頁設計	2	2		
2	上	錄音原理	2	2		
2	上	新聞攝影	2	2		
2	下	後製影視設計	3	3		
2	下	新聞編採實務	2	2		
2	下	3D基礎動畫	2	2		
2	暑期	新聞寫作	2	2		
2	暑期	3D數位模型	2	2		
2	暑期	虛擬影棚實務	2	2		
2	暑期	成音理論與實務	2	2		
3	上	知識管理	2	2		
3	上	電子商務	2	2		
3	上	動畫後製特效	3	3		
3	上	網路安全	2	2		
3	下	優使性設計	2	2		
3	下	動態圖像與特效	2	2		
3	下	語言與邏輯	2	2		
3	暑期	互動媒體設計	2	2		
3	暑期	資訊網路	2	2		
3	暑期	財務管理與資訊應用	2	2		
3	暑期	電子商務	2	2		
4	上	廣播節目製作	2	2		
4	上	電視節目製作	2	2		
4	上	進階新聞傳播	2	2		
4	上	進階資訊理論	2	2		